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50）、《2019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由于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引用相关数据错误，致使上述文件出现错误，现更正如下：

一、《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50）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第七条“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28点“商誉”，（2）“商誉减值准备”的“其他说明”中：

更正前：

本公司报告期末聘请了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采用该公司的WACCBT15.08%作为折现率。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估值后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20]第039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估值后的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评估价值43,914.26万元，大于该组合（含商誉）277.49万元账面价值43,636.77万元，未发生商誉减值。

更正后：

本公司报告期末聘请了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采用该公司的WACCBT15.08%作为折现率。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估值后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20]第039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估值后的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评估价值

50,235.85 万元，大于该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 43,636.77 万元，含商誉资产组增值 6,599.08 万元，增值率 15.12%，未发生商誉减值。

二、《2019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一）第二点“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表格中并购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含商誉相关资产组资产评估项目之评估结果：

更正前：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并购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含商誉相关资产组资产评估项目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许彩丽、王兰	中科华评报字【2020】第 039 号	可收回金额	439,142,600.00

更正后：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并购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含商誉相关资产组资产评估项目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许彩丽、王兰	中科华评报字【2020】第 039 号	可收回金额	502,358,469.96

（二）第五点“商誉减值测试过程”，第 3 小点“可收回金额”，（2）“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更正前：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	2020 年-2024 年	7.5%-11.82%	15%-20%	227,713,600.00	2025 年-2029 年	7.50%	25%	73,488,935.0	15.08%	439,142,600.00

更正后：

资产组	预测期	预测期	预测期	预测期	稳定期	稳定期	稳定期	稳定期	折现率	预计未
-----	-----	-----	-----	-----	-----	-----	-----	-----	-----	-----

名称	间	营业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	净利润	间	营业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	净利润		来现金流量 净流量的现值
长春普 华制药 股份有 限公司 与商誉 相关资 产组组 合	2020 年 -2024 年	0.53%- 15.42%	27.27% -41.92 %	407,74 0,865. 97	2025 年及以 后年度	0	41.92%	113,06 0,607. 63	15.08%	502,35 8,469. 96

(三) 第五点“商誉减值测试过程”，第4小点“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表格中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之可收回金额：

更正前：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账面 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 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商誉减 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 提的商誉减值 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 值损失
长春普华制药股 份有限公司与商 誉相关资产组组 合	436,367,698.59	439,142,600.00				

更正后：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账面 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 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商誉减 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 提的商誉减值 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 值损失
长春普华制药股 份有限公司与商 誉相关资产组组 合	436,367,698.59	502,358,469.96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报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审核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31日